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旅行社责任险保险（2006版）保险单（电子保单）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本保险单所适用的条款，并已知悉了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等），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本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投保人名称： 湖南牛犇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证件号码：** 91430802MA4PRR3150

投保人地址： **系电话** **邮编：** 427000

被保险人信息

被保险人名称： 湖南牛犇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证件号码：** 91430802MA4PRR3150

被保险人地址： **系电话** **邮编：** 427000

业务经营许可证号： L-HUN-101103

旅行社名称： 湖南牛犇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行社类别： N

保障内容

按照《旅行社责任保险示范项目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旅行社责任保险示范项目保险责任
旅行社责任,法律费用责任限额:¥600,000.00元,累计责任限额:¥4,000,000.00元,每次事故每人财产损失免赔额:¥200.00元,每次事故每人财产损失责任限额:¥10,000.00元,每次事故每人人身伤亡责任限额:¥200,000.00元,每次事故每人责任限额:¥200,000.00元,每次事故责任限额:¥2,000,000.00元,每人精神损害责任限额:¥10,000.00元,每人有责延误费用责任限额:¥5,000.00元,无责救助费用责任限额:¥200,000.00元;

追溯期

自2026年08月19日起，至2027年08月18日止

保险期间：

自2026年08月19日零时起，至2027年08月18日二十四时止

总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元整 ¥3600.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3396.23元，增值税额总计：203.77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特别约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界市分公司
电子保单专用章

出单机构：永定支公司直销业务一部　　签单日期：2026年08月18日

销售机构：北京联合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湖南省张家界市营业部

尊敬

（1）您可通过本公司官方网站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中国人保APP、中国人保财险微信公众号或附近营业网点查询验证保单信息或查阅条款内容。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渠道联系本公司。
（2）如出险，请及时拨打95518客服热线或通过中国人保APP、中国人保财险微信公众号报案,并查询理赔信息。
（3）如您对本公司服务不满意，请拨打95518客服热线反映情况，也可采取申请核查、调解、仲裁、诉讼等救济途径，保障您的权益。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条款清单

旅行社责任保险示范项目保险条款